证券代码：688183　　证券简称：生益电子　　公告编号：2024-002

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3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出现亏损，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300.00万元到-2,750.00万元。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4,080.00万元到-4,840.00万元。

（3）公司本期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1,290.93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7,327.06万元。

三、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公司的PCB产品主要聚焦在通讯、服务器、汽车电子等领域，2023年全球通讯领域PCB产品受需求下滑、行业竞争加剧等因素影响，产品价格整体下降。公司为保持市场份额，适时调整价格，通讯领域PCB产品价格同比下降较大；同时，东城四期项目投产并处于产能爬坡阶段，公司整体产能未充分利用，产品单位成本较高，从而导致公司产品毛利率下降。

公司毛利大幅下降，导致公司净利润亏损。公司将进一步强化国内外市场开拓并持续施行降本增效等措施，以增强企业竞争力，努力降低不利因素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的影响。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测算，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尚未发现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可能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3年年度报告（预约披露日期为2024年3月28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603477　　证券简称：巨星农牧　　公告编号：2024-007
债券代码：113648　　债券简称：巨星转债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期业绩预告适用于净利润为负值的情形。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3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59,000万元到-73,000万元。预计 2023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49,800万元到-63,800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 2023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3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59,000万元到-73,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出现亏损。预计2023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49,800万元到-63,800万元。

（三）本期业绩预告为公司根据经营情况的初步预测，本次预计的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5,808.96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8,032.54万元。

（二）每股收益：0.31元。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2023年，公司生猪业务持续稳步发展，生猪出栏数量较上年增长约为75%，公司业绩出现亏损，主要系生猪价格大幅下跌所致。

由于生猪价格下跌等原因，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和谨慎性原则，对消耗性生物资产、固定资产等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与资产减值损失。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3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603709　　证券简称：中源家居　　公告编号：2024-002

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业绩预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期业绩预告适用于：净利润实现扭亏为盈。

● 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3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000.00万元到2,9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实现扭亏为盈。

● 公司预计2023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200.00万元至1,760.00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公司预计2023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000.00万元到2,9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实现扭亏为盈。

预计2023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200.00万元至1,760.00万元。

（三）本期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188.39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4,750.81万元。

（二）每股收益：-0.52元。

三、本期业绩预盈的主要原因

（一）报告期内，因跨境电商业务销售规模提升，公司整体业绩得以大幅增长。

（二）公司业务以外销为主。报告期内，受益于主要外汇币种美元升值，公司盈利能力提升。

（三）报告期内，公司充分利用闲置厂房，实现了资产的优化配置，提升了资产回报率。

（四）上年比较基数较小。

四、风险提示

基于公司财务部门自身专业判断及与年审会计师初步沟通后的情况，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3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600490　　证券简称：鹏欣资源　　公告编号：临2024-003

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3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3,900万元到-9,3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实现减亏77.69%至85.07%。

●预计2023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13,815万元到-9,215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实现减亏75.42%至83.61%。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3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3,900万元到-9,3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实现减亏77.69%至85.07%。

预计2023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13,815万元到-9,215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实现减亏75.42%至83.61%。

（三）本次所预计的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62,298.10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56,210.81万元。

（二）每股收益：-0.2815元。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公司本次业绩预亏主要是由于：①2023年钴价整体呈下行趋势，欧洲标准级金属钴均价为15.77美元/磅，同比下跌48.10%，公司计提与钴相关存货跌价准备约4,300万元。②公司刚果（金）阴极铜生产线大修、调试以及当地停限电等因素影响，阴极铜产量销量减少。③计提信用减值损失约2,300万元。④新纳入合并范围的West Gold Plant (Pty) Ltd公司亏损约3,100万元。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3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30日

股票简称：全柴动力　　股票代码：600218　　公告编号：临2024-002

安徽全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种类：银行理财产品

●投资金额：3,000万元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别风险提示：尽管本次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较高的资金收益，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投资建设项目资金需求，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投资金额：3,000万元。

（三）资金来源：公司（含子公司）暂时闲置自有资金。

（四）投资方式

受托方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全椒支行
产品类型	银行理财产品
产品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4年第051期L款
金额(万元)	3,000
预计年化收益率	1.20%-2.79%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10.36-24.08
产品期限	105天
收益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结构化安排	无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否

（五）投资期限

本次委托理财的期限为105天。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3年3月29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3年4月27日召开的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及其子公司拟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投资建设项目资金需求，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10亿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用于购买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稳健型的理财产品，并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滚动使用。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理财产品进行严格评估、筛选，选择安全性高、投资回报相对较高的理财产品。尽管投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未来不排除本次现金管理收益将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如下：

1、财务部根据公司经营计划及资金使用情况，针对理财产品的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合适的理财产品，由财务负责人进行审核后提交董事长审批。

2、财务部建立台账，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将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审计委员会将根据审慎性原则，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和检查。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投资建设项目资金需求，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稳健型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有关规定，公司认购理财产品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到期结算后计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五、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收益凭证	8,000.00	8,000.00	115.68	0
2	银行理财产品	5,200.00	5,200.00	38.55	0
3	银行理财产品	4,800.00	4,800.00	34.24	0
4	收益凭证	5,000.00	5,000.00	106.47	0
5	收益凭证	5,000.00	5,000.00	111.78	0
6	收益凭证	5,000.00	5,000.00	105.27	0
7	收益凭证	8,000.00	8,000.00	180.16	0
8	银行理财产品	5,100.00	5,100.00	33.99	0
9	银行理财产品	4,900.00	4,900.00	103.01	0
10	银行理财产品	6,000.00	6,000.00	44.50	0
11	银行理财产品	4,200.00	4,200.00	60.10	0
12	收益凭证	5,000.00	5,000.00	72.70	0
13	收益凭证	5,000.00			5,000.00
14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	5,000.00	10.99	0
15	银行理财产品	8,000.00	8,000.00	51.80	0
16	收益凭证	8,000.00			8,000.00
17	收益凭证	10,000.00			10,000.00
18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			10,000.00
19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			10,000.00
20	收益凭证	10,000.00			10,000.00
21	收益凭证	10,000.00			10,000.00
22	收益凭证	10,000.00			10,000.00
23	银行理财产品	8,000.00			8,000.00
24	银行理财产品	8,000.00			8,000.00
25	收益凭证	5,000.00			5,000.00
26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			3,000.00
合计		176,200.00	79,200.00	1,069.24	97,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97,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31.31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0.37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97,0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3,000.00	
总理财额度				100,000.00	

特此公告

安徽全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一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88597　　证券简称：煜邦电力　　公告编号：2024-005
债券代码：118039　　债券简称：煜邦转债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可转债投资者适当性要求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煜邦电力"或"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煜邦转债"自2024年1月26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

公司现就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对不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投资者适当性要求的投资者所持"煜邦转债"不能转股的风险，提示如下：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上市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3〕1383号"文予以注册，公司于2023年7月20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410.8060万张，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41,080.60万元。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向公司在股权登记日（2023年7月19日，T-1日）收市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采用网上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售的方式进行。本次发行认购金额不足41,080.60万元的部分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3〕180号"文同意，公司41,080.6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3年8月15日起在上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煜邦转债"，债券代码"118039"。

根据有关规定和《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煜邦转债"自2024年1月26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

二、不符合科创板股票投资者适当性要求的公司可转债投资者所持本次可转债不能转股的风险

公司为科创板上市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参与可转债转股的投资者，应当符合科创板股票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要求。参与科创板可转债的投资者，可将其持有的可转债进行买入或卖出的操作，如可转债持有人不符合科创板股票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要求的，可转债持有人不能将其所持的可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投资者需关注因自身不符合科创板股票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要求而导致其所持可转债无法转股所存在的风险及可能造成的影响。

三、其他事项

投资者如需了解煜邦转债的详细情况，请查阅公司2023年7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联系部门：证券部

联系电话：010-84423548

联系邮箱：ir@yupont.com

特此公告。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688597　　证券简称：煜邦电力　　公告编号：2024-006
债券代码：118039　　债券简称：煜邦转债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债券持有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可转债持有比例变动达到10%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1383号"文予以注册，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7月20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410.8060万张，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41,080.60万元。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3〕180号"文同意，公司41,080.6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3年8月15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煜邦转债"，债券代码"118039"。

公司债券持有人北京高景宏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景宏泰"）配售"煜邦转债"1,073,100张，占发行总量的26.12%。

公司债券持有人高景宏泰的一致行动人周德勤先生持有"煜邦转债"25,280张，占发行总量的0.62%。

公司于2024年1月29日收到高景宏泰及其一致行动人周德勤先生的告知函，获悉高景宏泰于2024年1月29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大宗交易方式共计减持"煜邦转债"420,000张，占发行总量的10.22%。周德勤先生于2024年1月26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共计减持"煜邦转债"2,320张，占发行总量的0.056%。

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持有人名称	本次减持前		本次减持情况		本次减持结果	
	持有数量（张）	占发行总量比例（%）	减持数量（张）	减持方式	持有数量（张）	占发行总量比例（%）
高景宏泰	1,073,100	26.12	420,000	大宗交易	653,100	15.90
周德勤	25,280	0.62	2,320	集中竞价	22,960	0.56
合计	1,098,380	26.74	422,320		676,060	16.46

注：

1、上表中发行总量均为初始发行总量4,108,060张；

2、上表中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特此公告。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000757　　证券简称：浩物股份　　公告编号：2024-08号

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融诚车行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诚车行"）下属公司天津融诚飞凡汽车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诚飞凡"）业务发展需要，融诚飞凡向上海汽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上汽集团财务公司"）申请融资，额度为1,000万元人民币。本公司全资子公司融诚车行及内江市鹏翔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江鹏翔"）共同对融诚飞凡上述融资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额度共计为2,000万元人民币，其中，融诚车行担保金额为1,000万元人民币，内江鹏翔担保金额为1,000万元人民币，担保期限为自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2023年8月28日，本公司召开二〇二三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二、担保进展情况

融诚飞凡已与上汽集团财务公司签署了《经销商买方信贷及电子银行承兑汇票合作协议》，上汽集团财务公司为融诚飞凡提供1,000万元的授信额度；2024年1月29日，融诚车行及内江鹏翔分别签署《担保函》，为融诚飞凡上述融资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额度分别为1,000万元人民币，担保期限为自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天津融诚飞凡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22年8月16日

3、注册地址：天津市西青区大寺镇大寺高新技术产业园B区12-B1

4、法定代表人：杨扬

5、注册资本：500万元人民币

6、主营业务：一般项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汽车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零配件批发；轮胎销售；汽车装饰用品销售；机动车修理和维护；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汽车拖车、求援、清障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机动车鉴定评估；二手车经纪；针纺织品销售；仪器仪表销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批发（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办公用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家具销售；家用电器销售；通讯设备销售；礼品花卉销售；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机械设备租赁；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电气设备修理；洗车服务；商务代理代办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国内贸易代理；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珠宝首饰零售；日用木制品销售；服装服饰批发；服装服饰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不含危险废物经营）；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充电桩销售；电池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股权结构：

8、主要财务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截至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经审计）	截至2023年9月30日/2023年1-9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5,810,869.28	7,678,628.11
负债总额	1,426,063.18	4,344,202.35
净资产	4,384,806.10	3,334,425.76
营业收入	0	15,052,995.52
利润总额	-615,193.90	-1,050,380.34
净利润	-615,193.90	-1,050,380.34

9、经查询，融诚飞凡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函》的主要内容

1、涉及的主体

保证人：天津融诚车行贸易有限公司、内江市鹏翔投资有限公司（两家公司分别签署《担保函》）

债权人：上海汽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债务人：天津融诚飞凡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2、保证范围

在约定期间（2023年10月13日至2033年10月12日）内，债权人可以连续、循环的向债务人提供贷款和/或票据承兑等融资，保证人在最高债权余额内对债权人因发放贷款和/或承兑汇票垫款而形成的债权均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而不论次数和每笔金额的限制，也不论债务人单笔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是否超过上述期间。保证人承担的连带保证责任范围为债务人与债权人签订的融资协议项下债务人所有贷款、承兑汇票垫款，相应利息、逾期息、违约金、赔偿金以及其他实现债权的费用。保证担保的最高债权余额人民币（大写）壹仟万元。

3、连带保证责任及履行

（1）保证人提供的保证系不可撤销的无条件的连带保证责任。如《担保函》所担保的债权又有债务人自己提供的物的担保的，债权人可以就物的担保实现债权，也可以要求保证人承担连带保证责任，物的担保和连带保证责任担保行使顺序不分先后。无论该物保是否有效或被撤销、注销，均不影响保证人无条件地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2）若债务人在保证责任期间内延迟支付任何本金、利息、逾期息或其他相关费用或发生融资协议项下其他违约情形时，保证人应在收到债权人索付通知后立即履行代为支付的义务。同时，债权人有权从保证人在债权人处开立的帐户中直接扣收贷款或垫款本息及保证范围所列的其他款项，且扣款无需保证人另行出具授权或划款凭证。保证人对此放弃一切抗辩权。

4、保证人承诺

（1）保证人接受并配合债权人对其担保资格、权限、资信情况、代偿能力的核查，并同意按债权人要求提供完整真实有效的相关资料。

（2）保证人未隐瞒任何涉诉、仲裁、索赔事件和其他可能危及债权人权益的违纪违法事件。

（3）保证人变更名称、公司章程、住所、通讯地址、经营范围、法定代表人、注册资本、合资合作合同、企业性质等事项，应自变更之日起7天内书面通知债权人；（如适用）

（4）保证人变更住所、工作或发生收入重大变化等事项可能影响保证人偿付能力时，应自变更之日起7天内书面通知债权人；（如适用）

（5）保证人或保证人发现债务人发生危及保证资格、权限、能力等可能影响债权人权益实现的情况时，除需主动采取补救措施外，应立即将情况书面通知债权人并提供债权人认可的偿债方案。

（6）保证人向第三人提供担保，可能影响其履行担保义务的，应事先征得债权人书面同意。

（7）在债务人履行融资协议项下所有债务之前，保证人不得影响或妨碍债务人对债权人履行债务，即使保证人已经代为清偿部分债务，不能行使对债务人追偿权和要求其他保证人清偿应承担份额。

（8）若发生下列一种或数种情形，《担保函》效力均不受影响：①债务人或债权人主体变更，债务人发生分立、停业、破产等情形；②融资合同变更、解除或无效，债权人或债务人违反融资合同规定或未履行融资合同规定的义务。

（9）除债权人要求保证人履行保证责任的索付通知外，保证人同意免除债权人提交、催告及为各种通知之义务。

（10）主债权项下新增、变更或解除其他担保措施，或债权人对债务人或其他担保人的延缓、停止或放弃行使权利，均不影响保证人的担保责任。

5、违约责任

若保证人作虚假声明、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担保函》项下承诺及义务，应当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并赔偿债权人损失。如因保证人过错造成《担保函》无效的，保证人应在保证范围内赔偿债权人全部损失。

6、保证期间

《担保函》担保的融资协议项下每笔债务的保证期间为最后一笔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7、债权变更及转让

（1）保证人同意债务人与债权人于约定的期间内可以对融资协议及融资条件包括贷款利率、费用、还款期限、首期还款比例、保证金比例等进行变更，对上述约定的期间内发放的贷款进行展期。

（2）在保证期间内，债权人有权将融资协议项下债权全部或部分转让给第三人，债权转让后，保证人应在原保证担保范围内继续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8、争议解决

《担保函》履行期间内，债权人与保证人如有争议且协商不成，可向债权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融诚飞凡资信状况良好，本次担保风险可控。本次融资事项满足了融诚飞凡的业务发展需求，保障其日常经营活动的有序开展，不会损害本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同意融诚车行及内江鹏翔共同对融诚飞凡上述融资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本金总额为110,750万元人民币（含本次担保），占本公司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64.32%，占本公司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总资产的41.08%。截至目前，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28,799.43万元人民币，占本公司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16.73%。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含控股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亦无其他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等情形。

七、备查文件

1、《经销商买方信贷及电子银行承兑汇票合作协议》；

2、《担保函》。

特此公告。

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一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711　　证券简称：盛屯矿业　　公告编号：2024-007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业绩预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期业绩预告适用于净利润实现扭亏为盈的情形。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3,000万元到30,000万元。

●公司预计202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利润为24,000万元到32,000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3,000万元到3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出现扭亏为盈。

2、预计2023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4,000万元到32,000万元。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554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7,995万元。

（二）每股收益：-0.0328元。

三、本期业绩预盈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实现扭亏为盈，主要原因如下：

1、铜矿冶板块

刚果（金）采冶一体化子公司卡隆威在2023年度成功实现投产，项目于 2023 年一季度已产出铜钴产品，并于二季度进入生产爬坡期，在下半年将铜产能规模由3万金属吨扩大为5万金属吨，其经营效益已经在报告期内体现，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公司刚果（金）CCR铜钴冶炼项目及CCM铜钴冶炼项目在报告期内保持铜满负荷生产。预计报告期内实现全年产铜约10万金属吨，较上年度铜总产量增加超过70%，铜矿冶板块为公司业绩做出坚实贡献。

2、金属价格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金属铜价格相对稳定，为公司的盈利提供保障；主营金属镍、钴、锌价格下跌，产生一定负面影响，其中，镍价格大幅下跌，盈利能力较2022年有所下降；钴价格仍然处于低位，跌幅减缓；锌价格下跌也造成一定影响。

3、成本因素

受全球经济形势的变化影响，全球能源市场供应紧张，公司用于生产经营所需的能源、电力等持续高位，导致能源金属冶炼生产环节各项成本上升。

四、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预计业绩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尚未经年审会计师审计。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情况与年审会计师进行预沟通，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3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600711　　证券简称：盛屯矿业　　公告编号：2024-010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月29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的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为了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对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与年审会计师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对可能发生的资产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情况如下：

项目	2023度计提金额（万元）
资产减值损失	25,320
信用减值损失	5,260
合计	30,580

二、计提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说明

（一）资产减值损失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且考虑了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本次减值测试中，主要商誉的减值测试委托第三方评估机构进行。经测试，本次需计提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共计25,320万元。

（二）信用减值损失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同时结合个别认定法，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预付账款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本次需计提信用减值损失金额共计5,260万元。

三、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科目。合计对公司2023年度合并利润总额影响-30,580万元（未经审计）。

四、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相关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关于计提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该事项经公司于2024年1月29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依据充分，计提后能够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利于进一步夯实公司资产，进一步增强企业的风险防范能力，确保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董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二）监事会意见

该事项经公司于2024年1月29日召开的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会计审慎性原则，计提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公司计提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实际的财务状况、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年审会计师审计，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本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3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600711　　证券简称：盛屯矿业　　公告编号：2024-008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屯矿业"或"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4年1月2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1月2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张振鹏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讨论，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对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商誉、其他流动资产等科目进行了减值测试，并与年审会计师进行确认，对可能发生的资产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本次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为30,580万元，其中包括资产减值损失25,320万元和信用减值损失5,260万元。

表决情况：同意票7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特此公告。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600711　　证券简称：盛屯矿业　　公告编号：2024-009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屯矿业"或"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4年1月29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1月2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晓红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讨论，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会计审慎性原则，计提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公司计提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实际的财务状况、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特此公告。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1月30日